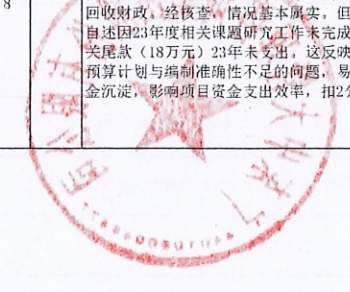


中山火炬开发区2023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共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 作委员会组织人事办公室		项目 代码	44200023000000 0003323	项目名称	统筹区基层党建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25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扣分依据及说明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情况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区党工委管委会决策; ②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	2	根据《关于印发〈火炬开发区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项目与《2023年中共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组织人事办公室部门预算》中“负责党建建设”职责范围相符,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评价要点: ①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②项目是否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③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	2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明细》等,项目按规定程序纳入了部门预算计划,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2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	3	根据《2023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但绩效目标设置全面性不足,具体问题:总体绩效目标内容过于宽泛,无法确认项目预期产出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扣1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29分)	项目执行过程管理 (10分)	绩效指标规范性	4	①绩效指标需按要求设置三个产出指标和两个效益指标,不应设置预算完成率等类似意义的共性指标,共性指标不计入指标数量;绩效指标设置是否遵循预算编制原则和要求,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②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无明确指标值的,该项不得分,指标值或计算方法含糊不清的酌情扣分。				3	3	根据《2023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每个绩效指标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但社会效益指标内容“促进基层党建高质量发展”与指标值“各级基层党组织获得上级表扬次数≥1”关联性不强,扣1分。
		绩效指标有效性	4	绩效指标设置需全面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避重就轻、绩效指标与支出内容、总体绩效目标之间没有体现出明显的逻辑关联性或指标值不合理的酌情扣分。				3	3	根据《2023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核查版)》,绩效指标设置存在指标分类不当的问题: 1.可持续发展指标“提升党员队伍教育管理”,该项应分类为社会效益指标; 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应分类为社会效益指标,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为“区党建办在火炬开发区2023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结果”,指标内容实则为上级考核结果,无法有效衡量服务对象满意度。 综上,本项扣1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2	根据《关于印发〈火炬开发区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项目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资金管理 (19分)	项目调整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2	根据《预算单位支出压减(资金回收)情况表》,项目年初预算为250万元,年中调减金额17.24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7.24/250=6.9%。项目调整手续完备。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⑤是否按照单位内控制度做好项目审批、执行等工作。				4.3	4.3	根据《关于划拨2023年“同心园”党群服务中心(站)维护经费的请示》《党群服务中心(站)维护经费使用情况》以及验收照片,但未提供党群服务中心维护建设的验收表或验收报告等,无法确认工程是否经过必要的验收程序,扣6*20%=1.2分,故本项得4.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单位内控制度及内控体系是否健全。				2	2	根据《关于印发〈火炬开发区党建工作办公室内部控制管理有关制度〉的通知》,项目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	
	资金使用合规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6	根据《图书购销合同》《财政授权支付(退款)凭证》《关于订购〈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的请示》《区组办政府采购项目申请表》等佐证材料,项目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项目合同书、会计凭证完整,但《火炬开发区党群服务中心手绘地图设计项目协议》和《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印刷服务定点采购合同》未填写合同签订日期,不利于资金管理,扣1分,本项得6分。	
支出率	10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际支出规模是否与项目预算资金相符,以预算支出完成率为主要考核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年终执行数/年初预算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 年终执行数:项目(用款)单位实际已完成的资金支出数,不含转拨资金数。 年中预算调整数:指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不含指标分解数。 ②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及原因分析。				8	8	根据《预算单位支出压减(资金回收)情况表》《明细账》等材料,项目年初预算批复250万元,预算调减17.24万元,全年预算数232.76万元,实际支出114.12万元,预算执行率49.03%。项目单位自述因客观原因,其中62万元停止支出、11.5万元回收财政,经核查,情况基本属实,但其中:单位自述因23年度相关课题研究工作未完成验收,故相关尾款(18万元)23年未支出,这反映了单位年初预算计划与编制准确性不足的问题,易造成财政资金沉淀,影响项目资金支出效率,扣2分。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55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9.95	项目设置数量指标2项，每个指标分值5分。根据《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名册》和11个党群服务中心维护经费使用情况明细等材料，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 维护区“同心园”党群服务中心数量：指标值为“≥10个”，实际维护区“同心园”党群服务中心数量为11个，已达目标值。得5分。 2.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指标值为“≥195人”，实际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人数为193人。指标完成率 $193/195 \times 100\% \approx 98.97\%$ ，故该指标得 $98.97\% \times 5 \approx 4.95$ 分。 综上，本项得分为9.95分。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3	项目设置时效指标1项为“区‘同心园’党群服务中心经费发放及时率”≥90%。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支出凭证等材料。支出项目共5项，实际按时支付费用的项目为3项，指标完成率为 $3/5 \times 100\% = 60\%$ ，得 $60\% \times 5 = 3$ 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资料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项目设置质量指标1项为“维护‘同心园’党群服务中心验收合格率”≥90%。项目单位提供了《党群服务中心（站）维护经费使用情况》和验收照片，但未提供项目维护建设的验收表或验收报告等，佐证材料有效性不足，无法确认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质量达标情况。扣 $15 \times 20\% = 3$ 分，故本项得12分。	
	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20	①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分值15分）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②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分值5分，如无可持续发展指标可合并至社会效益指标以20分考核）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6	项目设置社会效益指标1项为“促进基层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指标值为“各级基层党组织获得上级表扬次数≥1”。根据《关于2023年度“五好”模范党支部名单的通报》（中山组通〔2024〕7号），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3年度获评“五好”党组织数3个，指标完成率为300%，大幅超过150%。扣 $20 \times 20\% = 4$ 分，故本项得16分。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4	项目设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为“区党建办在火炬开发区2023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结果”考核得分≥90分。项目单位提供了《火炬开发区2023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结果》，区党建办实际考核得分为97.98。但领导对工作的评议结果，未能有效反映服务对象满意度，扣 $5 \times 20\% = 1$ 分，故本项得4分。	
合计	—	—	100	—	82.75		
逆向指标	自评情况(-5分)	未完成1项内容扣1分，全部未完成扣1分	扣分项(-5)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初审时项目审批文件、支出申请、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会计凭证等材料提交不全面，但复审时单位能对标补充相应材料，故本项不扣分。	
总计	—	—	100	—	82.75		
评价等级	优（90≤评价分数≤100）；良（80≤评价分数<90）；中（60≤评价分数<80）；差（0≤评价分数<60）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2023年中共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组织部组织人事办公室“统筹区基层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第三方机构复核评价得分82.75分，复核评价绩效等级为“良”。项目年初预算批复250万元，预算调减17.24万元，全年预算放232.76万元，实际支出114.12万元，支出率约49.03%，主要原因有：一是约73.5万元因客观原因未能支出，包括约62万的社区、园区党群阵地建设经费以及约11.5万的“一社一品”建设经费；二是课题工作尾款18万元，因需要进一步收集社区素材，预计在2024年度才能完成项目验收，故课题工作尾款未在2023年度支出。资金主要应用于定制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服，升级维护全区“同心园”党群服务中心、党建课题调研以及购买主题教育相关学习资料。项目实施有助于确保全区党建工作正常运转，不断完善提升区党群服务中心功能。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1. 绩效目标设置方面，项目绩效指标合理性有待加强。具体情况如下： （1）总体绩效目标内容过于宽泛，无法确认项目预期产出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社会效益指标内容“促进基层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与指标值“各级基层党组织获得上级表扬次数≥1”关联性不强； （3）指标分类不当。首先，可持续发展指标“提升党员队伍教育管理”应分类为社会效益指标；其次，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应分类为社会效益指标。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为“区党建办在火炬开发区2023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结果”，指标内容实则为上级考核结果，无法有效衡量服务对象满意度。 2. 项目管理方面，项目管理及监督意识有待加强。具体情况如下： 未提供党群服务中心维护建设的验收表或验收报告等，无法确认工程是否经过必要的验收程序。 3. 资金管理方面，合同管理意识有待加强。具体情况如下： 《火炬开发区党群服务手绘地图设计项目协议》和《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印刷服务定点采购合同》未填写合同签订日期，对资金支付、履约约束等存在一定风险。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1. 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能力，加强绩效指标的合理性。具体建议如下： （1）加强绩效指标理解，正确归类指标，将可持续发展指标“提升党员队伍教育管理”调整为社会效益指标；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区党建办在火炬开发区2023年度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结果”调整为社会效益指标； （2）制订合理的绩效目标和指标，修改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内容。 2. 提高项目管理意识，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3. 提高合同管理意识，签订合同时关注成果要求与验收条件、支付时间与签订时间等要点的完整性。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意见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评审组：郭洪涛、黄振国、张卓、李秋桐、彭诗敏							
机构名称(全称)：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14日							